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锡东林内审 (2022) 512 号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uxi Dongl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苏22EL7G9C44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uxi Dongl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国·江苏·无锡

Wuxi · Jiangsu · China

电话：(0510)82326623

传真：(0510)82326723

审计报告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报告书正文
锡东林内审(2022)512号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4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1-4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2年4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1-4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

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无锡市广益路 311 号 26 楼

2022 年 08 月 03 日

资产负债表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报告书附送章(1)

编制单位：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420,195.45	2,187,940.92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款项融资		3,400,000.00	7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4,263,027.21	2,310,561.25	应付账款		805,450.00	2,158,295.94
预付款项		38,113.18	8,113.18	预收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4,798,108.92	8,592,427.21	合同负债		3,091,563.84	1,212,600.00
存货		-	-	应付职工薪酬		5,375,814.80	3,025,032.70
持有待售资产		-	-	应交税费		76,868.17	282,395.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176,079.58	74,040.02
其他流动资产		-	101,076.32	持有待售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14,919,444.76	13,900,118.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197,333.86	77,4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流动负债合计		9,723,110.25	6,829,764.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借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投资性房地产		879,117.07	960,621.38	其中：优先股			
固定资产		234,657.72	176,856.46	永续债			
在建工程		-	-	租赁负债		413,647.38	458,404.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	-
油气资产		-	-	预计负债		-	-
使用权资产		441,333.15	598,999.81	递延收益		-	-
无形资产		382,958.86	459,34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开发支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商誉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647.38	458,404.70
长期待摊费用		-	-	负债合计		10,136,757.63	7,288,16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600.13	151,533.40	所有者权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股本		3,000,000.00	3,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9,666.93	2,347,357.74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500,000.00	1,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442,354.06	4,459,307.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42,354.06	8,959,307.86
资产总计		17,079,111.69	16,247,476.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79,111.69	16,247,476.6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会计期间:2022年1-4月

编制单位: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484,556.59	24,160,099.46
减: 营业成本		12,852,953.14	19,506,654.96
税金及附加		107,154.51	199,544.33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814,234.35	2,160,999.77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110.44	-4,949.89
其中: 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3,553.94	40,250.87
加: 其他收益		31,784.91	45,388.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389.92	-216,726.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6,720.02	2,126,512.33
加: 营业外收入		-	-
减: 营业外支出		9,096.57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7,623.45	2,126,512.33
减: 所得税费用		20,060.36	152,083.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563.09	1,974,428.3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563.09	1,974,428.3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67,563.09	1,974,428.3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报告书附送章(1)

编制单位：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1-4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66,587.59	24,886,179.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2,659.39	85,63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19,246.98	24,971,81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41,938.67	8,297,380.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06,202.27	11,360,52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6,590.58	1,502,836.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260.93	3,835,74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36,992.45	24,996,48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254.53	-24,66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292,684.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000.00	292,684.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	-292,684.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7,40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07,405.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07,405.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254.53	-1,124,753.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7,940.92	3,312,69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0,195.45	2,187,940.9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期间: 2022年1-4月

编制单位: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	-	-	1,500,000.00	4,459,307.86	8,959,307.8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	-	-	-	-	-	-	-	-	-	1,500,000.00	4,459,307.86	8,959,30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	-	-	-	-	-	-	-	-	-	1,500,000.00	2,442,354.06	6,942,354.0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报告书附送章(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会计期间: 2022年1-4月

编制单位: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		-	-	1,500,000.00	2,484,879.47	6,984,879.4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				-		-	-	1,500,000.00	2,484,879.47	6,984,87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74,428.39	1,974,428.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				-		-	-	1,500,000.00	4,459,307.86	8,959,307.8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报告书附送章(1)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无锡市滨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 成立于1994年6月13日,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466298515T, 系由江苏天奇博瑞智能装备发展有限公司出资组建,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2、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注册地、组织形式、分支机构

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钱惠民

本公司的注册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777号A3幢20层

本公司的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公司经营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绿色建筑的技术开发; 机电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电气机械、五金产品的研发、销售、安装、调试、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2022年1-4月份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04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1-4月份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年度, 即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公司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合并费用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方于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投资成本。

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

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合并费用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

6.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6.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

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

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8.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日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8.2 外币报表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报告期内各月末加权平均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9.1 金融资产

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计量时划分以下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投资收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主要是指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收入，计入应收利息项目。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指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9.2 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计量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9.3 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9.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9.5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7) 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应收款项。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规定办理。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各应收款项科目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欠款余额金额在 500 万元（含）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款项一般为特定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0.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除有证据表明应单独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之外），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根据公司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信用风险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11、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12、存货

12.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产成品、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12.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日常核算时采用实际成本计量，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库存商品和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一般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原材料入库按历史成本法计价，出库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12.4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中，用于生产的工装采用年限平均法在3年内摊销，其他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按一次摊销法核算。

12.5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3、合同成本

13.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13.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3.3 合同成本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

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4、长期股权投资

14.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14.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

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附注二（五）、（六）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

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4.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对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主要包括：

15.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15.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15.3 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6.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6.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等。

16.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一般采用实际成本计价。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5)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16.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按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 5% 确定其分类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4.75%
机器设备	10	9.50%
电子设备	3	31.67%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19.00%
其他设备	5	19.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6.5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工程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按工程决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

公司因接受政府及政府相关部门委托代建的公益性项目在完工并经决算前在在建工程核算。

18、无形资产

18.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取得时一般采用实际成本计价。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3)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

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18.2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受益期限内摊销，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8.4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以及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实情况及对未来发展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7)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的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则进行相应的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摊销。

18.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9、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将于正常生产经营后摊销或摊销期超过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用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各项目预计受益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损益。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0.2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21、租赁

21.1 承租方

(1) 作为承租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公司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

(2) 对于使用权资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公司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1.2 出租方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在租赁开始日后，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除非发生租赁变更。租赁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余值等会计估计变更或发生承租人违约等情况变化的，出租人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租赁开始日是指租赁合同签署日与租赁各方就主要租赁条款作出承诺日中的较早者。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

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2、职工薪酬

22.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2.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2.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23、预计负债

23.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3.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4、借款费用

24.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损益，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收入确认

25.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5.2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数量折扣、商业折扣、业绩奖金和索赔等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25.3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合同开始日,企业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5.4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应当作为可变对价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5.5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公司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25.6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25.7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

——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25.8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5.9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

对于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企业提供重大权利的，应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准则相关规定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在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客户虽然有额外购买商品选择权，但客户行使该选择权购买商品时的价格反映了这些商品单独售价的，不应被视为公司向该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

25.10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本公司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应当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

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 (1) 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企业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 (2) 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 (3) 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应当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 (1)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 (2) 企业履行相关履约义务。售后回购交易

25.11 售后回购交易

(1) 因存在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或本公司享有回购权利的，本公司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应当视为租赁交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应当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本公司负有应客户要求回购商品义务的，应当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客户是否具有行使该要求权的重大经济动因。客户具有行使该要求权重大经济动因的，企业应当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一）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本公司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5.12 客户未行使的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应当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能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5.13 无需退回的初始费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并评估该初始费是否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应当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收取了无需退回的初始费且为履行合同应开展初始活动，但这些活动本身并没有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的，该初始费与未来将转让的已承诺商品相关，应当在未来转让该

商品时确认为收入，本公司在确定履约进度时不考虑这些初始活动；本公司为该初始活动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计入当期损益。

26、政府补助

26.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6.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26.3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6.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③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④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27.1 本公司的母公司；

27.2 本公司的子公司；

27.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27.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27.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27.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27.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27.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7.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7.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决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本公司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无。

五、税项

(1) 增值税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3%、2%计缴。

(3)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率25%。

(4) 其他税项

按当地税务机关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27,791.43	51,338.43
银行存款	2,392,404.02	2,136,602.49
合 计	2,420,195.45	2,187,940.92

2、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00,000.00	700,000.00
合 计	3,400,000.00	700,000.00

3、应收账款

(1)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04,004.11	1,140,976.90	3,196,961.77	886,400.52
合 计	5,404,004.11	1,140,976.90	3,196,961.77	886,400.52

(2)账龄分析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514,742.34	41,351.42	1,378,200.00	29,186.00
1-2年(含2年)	305,884.00	30,588.40	898,764.00	89,876.40
2-3年(含3年)	734,772.42	220,431.73	218,085.22	65,425.57
3年以上	848,605.35	848,605.35	701,912.55	701,912.55
合 计	5,404,004.11	1,140,976.90	3,196,961.77	886,400.52

(3)本报告期末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无锡惠澄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9,033.59	22.37%
无锡阳山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990,000.00	18.32%
无锡华莱坞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63,380.00	14.13%
龙南县瑞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22,500.00	9.67%
无锡融创地产有限公司	282,736.00	5.23%
合 计	3,767,649.59	69.72%

4、预付账款

(1)类别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8,113.18	100.00%	8,113.18	100.00%
合 计	38,113.18	100.00%	8,113.18	100.00%

(2)本报告期末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无锡石油分公司	38,113.18	100.00%
合 计	38,113.18	100.00%

5、其他应收款

(1)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24,263.94	226,155.02	8,724,768.69	132,341.48
合 计	5,024,263.94	226,155.02	8,724,768.69	132,341.48

(2)账龄分析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872,201.94	9,596.02	3,566,948.05	1,147.48
1-2年(含2年)	3,502,100.00	210.00	4,936,207.64	
2-3年(含3年)	434,969.00	1,356.00	129,170.00	38,751.00

3年以上	214,993.00	214,993.00	92,443.00	92,443.00
合计	5,024,263.94	226,155.02	8,724,768.69	132,341.48

(2)本报告期末前五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930,449.00	78.23%
无锡市滨湖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10,000.00	16.12%
无锡源清润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9,170.00	2.57%
射阳县城建置业有限公司	87,383.00	1.74%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2,998.05	0.46%
合计	4,980,000.05	99.12%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待抵扣进项税	101,076.32		101,076.32	
合计	101,076.32		101,076.32	

7、投资性房地产及累计折旧

(1)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产	4,118,137.00			4,118,137.00
合计	4,118,137.00			4,118,137.00
(2)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计提	减少	期末余额
房产	3,157,515.62	81,504.31		3,239,019.93
合计	3,157,515.62	81,504.31		3,239,019.93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960,621.38			879,117.07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221,392.82	150,000.00		371,392.82
电子设备	1,027,522.11		158,598.00	868,924.11
合计	1,248,914.93	150,000.00	158,598.00	1,240,316.93
(2)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70,107.79	159,521.56	0.08	229,629.27
电子设备	1,001,950.68	6,982.04	232,902.78	776,029.94
合计	1,072,058.47	166,503.60	232,902.86	1,005,659.21
固定资产净额	176,856.46			234,657.72

9、使用权资产

(1)原值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1,197,999.62			1,197,999.62
合计	1,197,999.62			1,197,999.62
(2)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598,999.81	157,666.66		756,666.47
合计	598,999.81	157,666.66		756,666.47
使用权资产净值	598,999.81			441,333.15

10、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软件	459,346.69		76,387.83	382,958.86

合计	459,346.69		76,387.83	382,958.86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21,600.13			151,533.40
合 计	221,600.13			151,533.40
12、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14,350.00	76.28%	1,925,195.94	89.20%
1-2年(含2年)	181,100.00	22.48%	193,100.00	8.95%
2-3年(含3年)	10,000.00	1.24%	40,000.00	1.85%
合 计	805,450.00	100.00%	2,158,295.94	100.00%
(2)主要大额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江苏园景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513,800.00		63.79%	
江苏创舍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5,400.00		19.29%	
无锡源润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3,550.00		6.65%	
南京诺筑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3.72%	
滨湖区华昕工程咨询设计工作室	21,300.00		2.64%	
合 计	774,050.00		96.09%	
13、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3,091,563.84			1,212,600.00
合 计	3,091,563.84			1,212,600.00
14、应付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	3,024,612.70	10,362,544.37	8,011,342.27	5,375,814.80
职工福利		25,461.00	25,461.00	
社会保险费		86,436.00	86,436.00	
住房公积金		81,708.00	81,708.00	
工会经费	420.00	835.00	1,255.00	
小 计	3,025,032.70	10,556,984.37	8,206,202.27	5,375,814.80
15、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39,713.22	47,757.04	59,788.42	27,681.84
增值税	9,790.47	752,613.76	718,025.57	44,378.66
房产税	12,624.17	12,624.17	25,248.34	-
土地使用税	764.55	764.55	1,529.1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5.33	51,811.90	50,943.98	1,553.25
印花税	63.42	4,945.40	4,666.62	342.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18,264.72	136,728.14	353,190.10	1,802.76
教育费附加	489.52	37,008.49	36,388.55	1,109.46
合 计	282,395.40	1,044,253.45	1,249,780.68	76,868.17
16、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报告书附送章(1)

1年以内(含1年)	176,079.58	100.00%	69,040.02	93.25%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5,000.00	6.75%
合计	176,079.58	100.00%	74,040.02	100.00%

(2) 主要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比例
石莉(天安大厦25楼押金) 张丽子	100,000.00	56.79%
张婷(天安2407房租)	62,000.00	35.21%
吴杰静(天安大厦2403房租押金)	12,000.00	6.82%
华志强	1,807.58	1.03%
周祺	272.00	0.15%
合计	176,079.58	100.00%

17、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97,333.86	77,400.00
合计	197,333.86	77,400.00

18、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租赁负债	413,647.38	458,404.70
合计	413,647.38	458,404.70

19、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江苏天奇博瑞智能装备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00.00%

注：本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00万元，占登记注册资本5000万元的6%，已经无锡泰信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出具了“(2009)第034号”验资报告。

20、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2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59,307.86
加：本期净利润	2,367,563.09
其他转入	121,241.75
减：提取盈余公积	-
应付利润	4,505,758.6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42,354.06

2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16,484,556.59	12,771,448.83	23,757,813.74	19,302,693.32

主营业务小计	16,484,556.59	12,771,448.83	23,757,813.74	19,302,693.32
2) 其他业务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		81,504.31	402,285.72	203,961.64
其他业务小计		81,504.31	402,285.72	203,961.64
营业合计	16,484,556.59	12,852,953.14	24,160,099.46	19,506,654.96
2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房产税	12,624.17		50,496.68	
土地使用税	764.55		3,058.20	
印花税	4,945.40		7,175.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811.90		80,974.85	
教育费附加	37,008.49		57,839.18	
合 计	107,154.51		199,544.33	
2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发生额	比例	发生额	比例
办公费	11,553.15	1.42%	67,102.57	3.11%
物业水电费	365,113.04	44.84%	741,114.75	34.29%
保障金	304,060.48	37.34%	809,536.75	37.46%
业务招待费	42,284.00	5.19%	181,213.64	8.39%
职工教育经费	2,499.00	0.31%	19,633.66	0.91%
其他			119,132.08	5.51%
福利费			7,200.00	0.33%
合 计	814,234.35	100.00%	2,160,999.77	100.00%
2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3,553.94		40,250.87	
手续费	443.50		1,395.90	
其他			33,905.08	
合 计	-3,110.44		-4,949.89	
2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31,784.91		45,388.28	
合 计	31,784.91		45,388.28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准备	-348,389.92		-216,726.24	
合 计	-348,389.92		-216,726.24	
2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资产损失	9,096.57			
合 计	9,096.57			
29、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20,060.36		152,083.94	
合 计	20,060.36		152,083.94	

30、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构成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① 现金	2,420,195.45	2,187,940.92
其中：库存现金	27,791.43	51,33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92,404.02	2,136,602.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年的债券投资		
③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420,195.45</u>	<u>2,187,940.92</u>

(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67,563.09	1,974,428.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8,389.92	-216,726.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170.26	272,726.24
无形资产摊销	76,387.83	135,448.58
长年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96.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39.45	33,905.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066.73	-70,06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8,147.67	-2,876,748.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1,440.10	722,369.14
其他	121,24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82,254.53</u>	<u>-24,664.38</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一年内到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0,195.45	2,187,940.9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187,940.92	3,312,694.85
加：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32,254.53</u>	<u>-1,124,753.93</u>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

2、关联交易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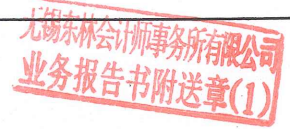
3、关联单位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核算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930,449.00	8,436,207.64

八、或有事项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1、未决诉讼

截止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抵押担保

截止至财务报表日，本公司无对外提供担保事项。

九、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无

十一、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事项

无

十二、企业合并、分立事项

无

十三、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无

江苏天奇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姓名 曹中国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1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方正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62569113016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2020003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7 月 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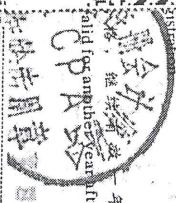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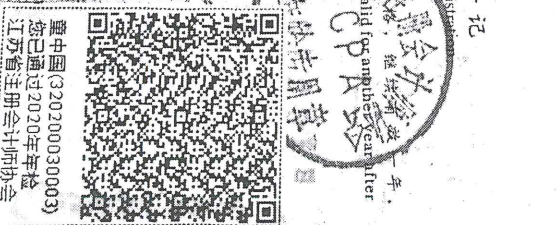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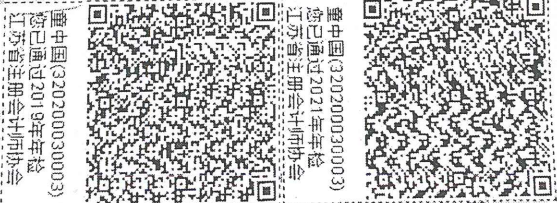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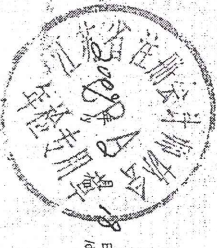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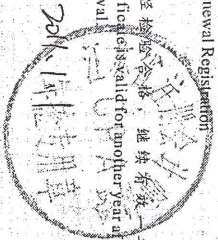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 年 7 月 2 日
 2007 年 4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宋慧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2-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612319740216532X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2020037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 1月 04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宋慧玲(32020037000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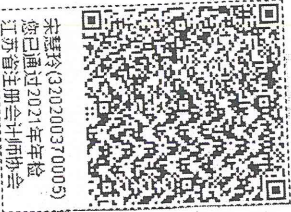
宋慧玲(32020037000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宋慧玲(32020037000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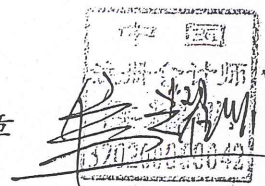
童中国副主任会计师：

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规定，本委托人现将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审阅报告和审核报告等业务报告的审核签字权授予你，你要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本所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认真履行质量复核程序，严格控制和合理规避审计风险，确保业务报告的公正、公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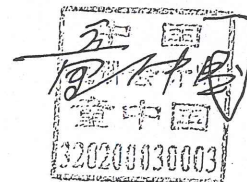
本授权委托书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授权人（主任会计师）签字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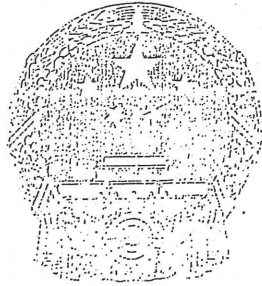


被授权人（副主任会计师）签字盖章



2021 年 1 月 1 日

编号 3202000020170306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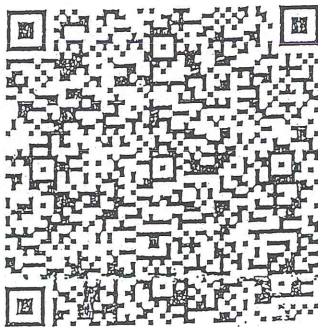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68293074U (1/1)

名 称	无锡东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无锡市广益路311-2601
法定代表人	侯耀明
注册 资 本	50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4年12月20日
营 业 期 限	2004年12月20日至*****
经 营 范 围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资产评估；企业注册资本（金）验证；基建工程预决算的验证；企业财务审计；会计咨询、培训顾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年 0月 0日